关于印发《全镇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

大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村、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深刻汲取近期火灾事故教训，确保全镇消防安全形势持续稳定，根据上级工作部署，制定了《全镇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落儿岭镇人民政府

2024年2月2日

全镇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大整治

行动方案

近期，全国接连发生重特大火灾事故。为深刻汲取事故教训，坚决遏制重特大火灾事故，有效防控较大事故，全力减少一般事故，按照上级部署要求，针对全镇消防安全形势，镇安委会、消安委会决定自即日起至3月底，在全镇组织开展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一、目标任务

通过集中开展排查、整治、曝光、演练、约谈、督导行动，全面排查“九小场所”、多业态混合生产经营场所、人员密集场所突出风险隐患，严格落实整治重点要求，切实将压力传导到社会末梢，推动压实最末端火灾防范责任，坚决防范遏制各类火灾事故发生。

二、整治范围

（一）“九小场所”。包括小型学校幼儿园、小型医疗机构、小商店、小餐饮、小旅店、小歌舞娱乐、小网吧、小美容洗浴、小生产加工企业等场所。

（二）多业态混合生产经营场所。包括集餐饮、住宿、娱乐、商业、仓储、文化、体育、培训等多业态多功能于一体的经营场所，分租、转租形成生产、储存多种功能的劳动密集型企业等场所。

（三）人员密集场所。包括宾馆饭店、公共娱乐场所、大型商业综合体、医院、寄宿制中小学、养老院、旅游场所、儿童福利院等场所。

三、整治重点

（一）违法违规施工作业和生产经营

1.未经审批施工作业、无证施工作业、违规拆除作业、违规层层转包施工作业、未落实作业安全措施冒险作业。

2.违规使用明火或者电焊、气焊作业，动火、电焊、气焊作业人员未持证上岗，电焊、气焊作业未办理动火审批手续，作业现场未采取相应的消防安全措施。

3.动火作业未安排专门人员进行现场安全管理。

4.施工现场动火动焊作业、带火花作业与具有火灾、爆炸风险作业交叉进行。

5.设置在人员密集场所、地下建筑的冷库违规采用易燃可燃保温材料，冷库建设、改造、拆除施工期间未严密落实火灾防范措施。

（二）安全疏散条件不足

1.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和消防车通道。

2.安全出口和疏散楼梯数量不足、宽度不够。

3.应急广播、应急照明、疏散指示标志损坏。

4.未结合实际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员工、宿管员不掌握初起火灾扑救和组织疏散逃生技能。

5.多业态混合生产经营场所未确定责任人对共用的疏散通道、安全出口进行统一管理。

（三）违规设置防盗网和广告牌

1.人员密集场所在门窗上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防盗网、铁栅栏、广告牌等障碍物。

2.人员密集场所户外广告牌审批时未依法依规核对是否影响建筑物公共安全。

四、工作措施

（一）集中开展排查行动。要广泛宣传三类重点场所整治通告，全面发动三类重点场所自查自改消防安全突出风险隐患，要求场所责任人、管理人开展自查，并签字确认自查记录存档备查。各有关单位要按照省消安委办下发的《三类重点场所消防安全整治指南》，组织开展行业领域消防安全大排查，查清行业领域突出风险隐患。采取“划分网格、分片包干”做法，以每条街道为网格、每家门店为节点，公安派出所（消防工作站）、综合执法队伍、村等开展排查，检查中，要落实好“五个一遍”工作机制，即：通道走一遍、设施试一遍、外窗查一遍、人员问一遍、宣传来一遍，对于难以整治的突出风险隐患，及时组织相关部门联合查处。

（二）集中开展整治行动。对排查发现的突出风险隐患，要登记上账、闭环管理，分类施策、逐一销账。对于单位场所自身能整改的，要依法督促全部整改；对于难以整改的，要作为攻坚整治对象，明确整改责任及方案，细化整改措施和时限，整改一处、销案一处。对于单位场所逾期不改或拒不整改的，要硬起手腕，用足用好执法手段，依法从严、从重、从快处理。对于违规动火作业和占堵疏散通道、违规设置防盗窗等突出问题，要按照专项治理方案要求（详见附件2、3），切实摸清底数、加强政策宣传、引导自查自纠、分批分类予以整治。对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要录入信用管理平台，实施联合惩戒。对涉嫌犯罪的，加强行刑衔接，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绝不姑息迁就。

（三）集中开展曝光行动。集中曝光典型隐患、突出问题和严重违法行为，对于隐患问题特别突出、违法行为特别严重和社会面普遍存在的共性问题，要协调媒体曝光，推动隐患整改。要大力宣传举报投诉渠道，落实相关奖励措施，发动公众举报火灾隐患和消防违法行为。加强典型火灾案例警示教育，剖析火灾事故原因教训，提高公众消防安全能力素质。要广泛开展安全用火用电用气、安全燃放烟花爆竹、畅通生命通道、应急疏散逃生等常识宣传，引导居民自觉落实“三清三关”。

（四）集中开展演练行动。聚焦“九小场所”、多业态混合生产经营、人员密集等三类重点场所，突出经营场所业主、员工、宿舍管理员、医护人员和护工、物业人员、保安员、基层执法人员和网格员等“七类重点人群”以及志愿消防队（微型消防站）、政府专职消防队、企业专职消防队“三支处置队伍”，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组织开展真火扑救模拟演练。

（五）集中开展约谈行动。结合排查、整治行动，认真研判重点行业领域消防安全风险，向相关单位发出工作提示函，指出突出风险隐患，提出防范对策措施。对各类“九小场所”，全覆盖约谈提醒，督促开展“自查、自改”。

（六）集中开展督导行动。纪委下沉一线，开展“穿透式”“印证式”“关联式”明察暗访，通报工作问题不足，提出建议措施，较真碰硬、直击问题。

五、组织领导

镇安委会统筹推进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具体由消安会牵头组织实施。成立全镇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工作专班，专班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派出所。

要采取“划分网格、分片包干”做法，组织发动公安派出所（消防工作站）等相关站所以及综合执法队伍、村委工作人员等力量全面开展“九小场所”排查工作。对排查发现的风险隐患，要登记上账、闭环管理，分类施策、逐一销账。对于单位场所自身能整改的，要依法督促全部整改，并明确时间做好复查登记；对于一时难以整改的，要作为攻坚整治对象，明确整改责任及方案，细化整改措施和时限，整改一处、销案一处。对存在突出风险隐患的场所要第一时间上报。

六、任务分工

派出所（消防工作站）：牵头组织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组织开展业务培训，培养消防安全“明白人”，推送不同场所消防安全检查要点。对重点单位和不放心场所依法开展监督检查，督促单位对风险点定人定责，针对性强化管理。针对消防安全违法行为，开展监督执法。

住建办：负责督促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参建各方落实安全管理主体责任，严格施工动火作业安全管理，加强管理范围内在建工程消防安全管理。牵头做好燃气安全监管工作。

城管分局：加强公共区域电动车辆停放、充电管理，及时清理占用、堵塞消防车通道、疏散通道的车辆和障碍物。负责对大型户外广告和户外广告设施安全监督管理，对户外广告设置影响人员逃生和灭火救援的，依法督促整改。

安监所：对“三类重点场所”电气安全进行排查检查，督促隐患整改，并做好安全用电宣传。做好电气线路敷设、电气设备安装、使用、维护等环节安全隐患综合治理。依法对申请特种作业操作证的人员进行证件管理，依法查处检查发现的无证作业行为。

市场监管所：负责对“三类重点场所”内特种设备重大事故隐患实施“一单四制”管理，督促整改治理。

财政分局（国有资产管理）：要对代管的国有资产，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强化消防安全防范、消除安全隐患。

旅游办：负责监督文化娱乐场所、和重大文化活动的安全管理，突出A级旅游景区、旅游民宿、餐饮等人员密集场所消防隐患排查。

民政办：负责监督养老院、幼儿园等场所的安全管理。

卫计办：负责监督卫生院、村医务室的安全管理。

民宗办：负责监督宗教场所的安全管理。

其他具有行政管理职能的部门要将“三类重点场所”纳入安全生产检查对象范围。

七、工作步骤

（一）动员部署（2024年2月4日前）。各村、各单位要认真研读实施方案，结合实际，明确整治范围和整治重点，细化任务分工和工作责任，做好人员部署发动与专项培训工作。

（二）除患攻坚（2024年3月中旬前）。按照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部署，集中开展大排查、大整治、大曝光、大演练、大约谈、大督导行动，全面排查“九小场所”、多业态混合生产经营场所、人员密集场所突出风险隐患，严格落实整治重点要求，确保大整治工作取得实效。

（三）验收评估（2024年3月底前）。对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进行验收评估，总结成效，通报问题。市县验收不合格的，要进行重点督办，责成重新组织开展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

八、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村、各单位要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认真贯彻落实各级领导同志批示指示精神，提高政治站位，把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作为当前维护社会稳定大局政治任务来抓，层层抓好工作组织实施。

（二）强化统筹推进。各村、各有关单位要将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与消防安全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春节消防安全工作、全国“两会”安保工作等重点任务有效结合、同步推进，强化系统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依法治理，立即组织开展一次全面的安全风险评估，找准隐患问题集中的重点领域、敏感场所、薄弱环节，采取精准有力措施重拳攻坚，全力维护本地、本行业领域消防安全形势平稳。

（三）严肃督导问责。整治行动期间，对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开展常态化督导检查，加强过程监管和责任追究。发现行动迟缓、工作敷衍的，查不出问题、发现问题不处理的，要通报批评、督办整改，问题严重的严肃问责追责。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期间，发生群死群伤火灾事故的，按程序启动责任倒查机制，依规依纪依法严肃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附件：1.落儿岭镇动火作业专项排查整治方案

2.落儿岭镇“拆牌、破网、清通道”专项整治行动方案

附件1

落儿岭镇动火作业专项排查整治方案

为着力解决动火作业风险点、人员和设备底数不清，用人单位动火作业主体责任不落实，作业审批不严格，监管职责不清等突出问题，督促生产经营单位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强化电焊、气割（焊）等动火作业现场安全管理，制定本方案。

一、目标任务

一是摸清辖区因动火作业可能引发群死群伤的风险点底数；二是摸清辖区和行业领域内从事电气焊等动火作业人员底数；三是摸清辖区和行业领域内从事动火作业的电气焊设备数量。

二、重点检查内容

除《全镇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方案》中列明的整治重点内容外，还包括：

1. 动火作业人员是否依法依规持证上岗；是否伪造、涂改特种作业操作证，或者使用伪造的特种作业操作证；是否转借、转让、冒用特种作业操作证。

2. 是否明确“谁主管、谁审批、谁负责”“动火场所谁管理、谁负责”“谁的项目、谁负责”“谁招请无证人员、谁负责”的管理制度；是否存在不查验动火作业人员证件，聘用、雇佣或指使无证人员、未经安全培训合格人员进行动火作业等情形。

3. 两个以上单位共同使用的建筑物局部需要进行动火作业时，施工单位和使用单位是否共同采取措施将施工区和使用区进行防火分隔。是否提级管理外包项目作业过程中需要进入危险区域作业进行的动火作业。

三、相关职责分工

安委办（安监所）统一部署开展动火作业专项排查整治行动，重点摸清辖区内冷库、燃气管道、储罐、醇基燃料储存点等因动火作业可能引发群死群伤的场所风险底数，摸清沿街门店、维修厂（店）等涉及动火作业的人员（含未取证人员）、设备底数；特别关注流动动火作业行为的安全风险，建立台账，逐一开展违规动火作业排查整治工作。负责摸排非煤矿山、工贸、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行业电焊工特种作业人员底数及电气焊设备数量。市场监管所负责摸清全镇特种设备电焊作业生产经营单位底数、特种设备电焊工及设备数量；摸清掌握全县电焊机经营单位数量。住建办负责摸清全镇建筑施工领域电焊工特种作业人员底数及涉动火作业在建项目底数；摸清规模以上涉动火作业从事装修施工领域的施工总专包单位底数并负责加强其动火作业安全管理工作。交通办负责对职责范围内的公路、水路工程领域和汽车检维修市场的电焊工特种作业人员底数及在建项目涉动火作业底数。派出所指导动火作业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工作。负责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动火作业整治工作，组织开展灭火救援等相关工作。所有负有安全生产管理职责的部门按照《霍山县安全生产职责规定》（室〔2022〕66号），掌握主管行业领域内因动火作业可能引发群死群伤的场所底数，以及从事动火作业人员和设备底数，包括外聘动火作业人员基本情况，负责对其主管行业领域动火作业的监督管理指导工作。

各村、各部门请明确一名经办人员报送至镇安委会办公室，并于3月7日前将相关台账（附表1、2）报镇安委办。

附表：1．全镇动火作业情况统计表

2．全镇动火作业风险点统计表

附表1

全镇动火作业情况统计表

填送单位：                      填报人：                       填报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姓名 | 地址 | 电焊工数量（个） | | 持证人姓名 | 所持证件发证单位 | 未持证姓名 | 持有焊机数量 | | 备注 |
| 持证人员数 | 未持证人员数 | 电焊机数 | 气焊机数 |
| 1 | XXX公司/XXX项目部/XXX个体经营户/张某某 |  |  |  |  | 应急部门/住建部门/市场监管部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

备注：1.此表为各村、各部门填报；2.持证人姓名和未持证人姓名有几个填几个；2.地址明确到村组。

附表2

全镇动火作业风险点统计表

填送单位：                      填报人：                       填报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姓名 | 风险因素描述 | 地址 | 所属行业部门 | 备注 |
| 1 | XXX公司/XXX个体经营户/张某某 | 冷库、燃气管道、储罐、醇基燃料等 | XX乡镇XX社区XX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备注：1.此表为各村、各部门汇总上报；2.地址明确到村组。

附件2

落儿岭镇“拆牌、破网、清通道”

专项整治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1·19”河南南阳学校和“1·24”江西新余临街店铺火灾事故重要指示精神，坚决落实全市安全防范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和市、县领导有关要求。经研究，决定在全镇范围内组织开展“拆牌、破网、清通道”专项整治行动，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央领导同志批示要求，按照上级工作部署，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集中力量排查整治影响安全疏散和消防救援的隐患问题，确保全镇消防安全形势稳定。

二、整治范围

以人员密集场所为重点，覆盖其他经营性场所。

三、整治重点

排查整治占用、锁闭、封堵安全出口、疏散通道和消防救援通道等隐患问题，重点排查清理外墙门窗违规设置防盗窗（网）、广告牌等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障碍物。

四、责任分工

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安全自查、隐患自除、责任自负”的原则，明确职责任务，落实工作责任。

（一）业主及场所管理单位应切实履行消防安全主体责任，开展自查自纠，确保安全出口、疏散通道和消防救援通道畅通。

（二）各分管领导要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安全自查、隐患自除、责任自负”的原则，明确职责任务，落实工作责任。

（三）行业部门要依法履行部门监管责任，牵头组织本行业领域排查整治工作。派出所、安监所要强化专项整治行动的业务指导，加强与各有关部门的沟通协作，依法查处消防安全违法行为。城管分局负责对大型户外广告和户外广告设施安全监督管理，加强源头审批管理，对外窗设置影响人员逃生和灭火救援障碍物的，依法督促整改。派出所负责专项整治过程中的治安管控，加强防盗窗（网）拆改单位场所周边的安全管控和治安巡逻，依法打击违法犯罪行为。其他行业部门要依法履行部门监管责任，牵头组织本行业领域排查整治工作。

五、工作步骤

（一）集中宣传阶段（即日起至2024年2月9日）

各村、各单位要组织协调各方面力量，最大限度扩大宣传覆盖面，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化开展“拆牌、破网、清通道”宣传，讲清讲明讲透占用、锁闭、封堵安全出口、疏散通道和消防救援通道的危害性，动员引导广大群众理解配合，思想认同。

（二）摸排自改阶段（2024年2月10日至3月10日）

要全面摸清属地违规设置防盗窗（网）、广告牌等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障碍物场所底数，分类梳理，登记造册，积极引导业主及场所管理单位限期自行拆除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防盗窗（网）、广告牌和障碍物。在摸排过程中发现存在重大风险隐患的，要坚决果断处理，确保重大风险隐患及时消除。

（三）集中攻坚阶段（2024年3月11日至3月24日）

要针对前期摸排情况，组织开展集中攻坚，对于限期整改到期后未落实整改措施的，要联合有关单位依法进行综合整治。对于自愿通过增设独立疏散通道、增加从内部易于开启外窗等方式整改的，要加强技术指导，结合实际推进整改。

（四）总结验收阶段（2024年3月25日至3月31日）

镇纪委采取明查与暗访、街面走访与重点抽查等方式进行随机抽查，必要时责令重新进行排查治理。对工作不落实、成效不明显的将进行通报。

六、工作要求

（一）强化思想认识。各村各单位要充分认清当前严峻的消防安全形势，将此次专项整治行动作为预防本地区、本行业系统火灾事故的重要举措，积极主动作为，加强协调配合，形成整治合力。

（二）强化宣传引导。各村各单位要充分利用各类媒介，加强典型事故案例警示和逃生技能科普宣传，大力宣传开展专项整治行动的重要性。要发动网格员通过上门入户走访宣传等形式，引导单位场所自行开展整改工作，提升整治质效。

（三）强化调度问效。各村各单位每周四上报本行业领域工作开展情况，并填写落儿岭镇“拆牌、破网、清通道”专项整治行动统计表（见附表4），镇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统一汇总上报。此项工作纳入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督查内容，对工作落实不力的，造成人员伤亡的，依法依规严肃追究责任。

附表4：落儿岭镇“拆牌、破网、清通道”专项整治行动

统计表

附表4

落儿岭镇“拆牌、破网、清通道”专项整治行动统计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村/部门 | 广告牌累计数 | 拆除数 | 防盗窗（网）  累计数 | 拆除数 | 执法情况 | 典型案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